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4月10日

發文字號：環水字第1120010436號

附件：「109年至112年永續水質推動計畫—氨氮削減示範計畫」、「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地方政府推動畜牧糞尿收集處理回收氨氮示範計畫」及「廠商甄選辦法」



主旨：公告辦理補助於本市柳營八翁酪農區設置第二期畜牧糞尿資源化集中處理設施第一次公開徵求廠商。

依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08年5月「109年至112年永續水質推動計畫—氨氮削減示範計畫」、109年4月15日「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地方政府推動畜牧糞尿收集處理回收氨氮示範計畫」及「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

公告事項：

一、廠商資格：畜牧業、技術業、機關、財團法人或社會團體。

二、辦理下列項目：

(一)於本市柳營八翁酪農區內設置畜牧糞尿資源化集中處理設施第二期，集運處理未參與第一期之畜牧場畜牧糞尿。

(二)設置厭氧發酵設施、沼渣沼液資源利用所需之處理設施、農地貯存槽、沼氣發電設施。

(三)設置畜牧糞尿所需集運車輛、管線、收集槽、防疫牆或相關設施。

(四)其他經本局同意補助與畜牧糞尿資源化處理有關之設施。

三、應檢附資料：

(一)畜牧糞尿資源化處理計畫書(第二期)。

(二)計畫總經費及經費明細、申請補助經費明細及自籌經費明

裝

訂

線

細。

四、收件期限：自公告日起60日內截止，本局得視申請狀況延長受理期限。

五、其他：

(一)本公告事項如有未盡事宜，請詳閱附件「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地方政府推動畜牧糞尿收集處理回收氮氮示範計畫」。

(二)收件截止後，本局將對各廠商申請文件進行初審是否符合相關法規規定，符合者將進行甄選，擇優一家廠商向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提出申請，俟環保署核定補助後再行簽訂相關補助契約，甄選部分請詳閱附件「廠商甄選辦法」。

(三)相關業務窗口為本局水域及毒物管理科（電話：06-6572916分機2339）。

局長許仁澤